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市经开区分公司 第五大街及圃田邮政所改造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市经开区分公司第五大街及圃田邮政所改造项目已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市分公司，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项目已经报建且具备招标条件，委托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代理本项目招标事宜，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市经开区分公司第五大街及圃田邮政所改造项目；

2.2 招标编号：WXZB2024-1032

2.3 项目地址：本项目位于郑州市；

2.4 项目概况：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市经开区分公司第五大街及圃田邮政所改造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2.5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具体范围详见招标文件）。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 1 个标段。

2.7 计划工期：20 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单位；

3.2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项目经理持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并具备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

3.4 投标人应当具有承接过类似项目的业绩。（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业绩合同）；

3.5 投标人在近三年内未发生骗取中标，未发生严重违约，未发生重大施工

质量问题（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需提供无行贿犯罪的书面承诺并加盖单位公章（承诺对象包含：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

3.6 投标人须具备良好的社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暂停、取消状态（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投标人需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含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相关信息；若上述对象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存在失信记录的，拒绝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3.7 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河南省分公司列入全品类或项目所属品类供应商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8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3.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含公告发布之日起，向前推 180 日历天），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信息）；

3.10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

4. 报名及招标文件领取信息：

4.1. 凡有意参加的企业：请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至 2024 年 8 月 5 日（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09:00 时至 11:30 分，下午 14:30 分至 17:00 时（北京时间，下同），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线上报名获取招标文件。

（1）未在该平台注册办理 CA 证书的投标人，请先行注册办理 CA 证书后仔细阅读操作手册，线上自行报名获取招标文件；

（2）CA 办理及招标文件获取：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 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下载操作手册（仔细阅读，根据操作手册完成注册、登录、CA 办理、平台相关应用的安装使用、投标人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并上传报名资料的原件扫描件）-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标书购买-确认标书费-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平台服务电话：400-898-8881（周

一至周五 8:30-18:00), CA 客服电话: 400-7888-550;

4.2. 获取招标文件时上传的资料: 在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vxAtzuRjtlz1Gfob_41FYQ?pwd=fcft 下载报名登记表, 加盖公章后彩色扫描上传《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

(<https://cg.11185.cn>);

4.3 售价: 500 元/标段, 报名审核通过后转账缴纳, 售后不退。

招标文件缴费方式: 转账; 单位名称: 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郑州市文博东路支行; 账号: 941006010103588906;
备注: 单位名称及用途。(公对公转账)

注: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 线上报名审核并获取招标文件即视为报名成功, 否则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予接受。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时间、地点

5.1 递交及开标时间: 纸质版投标文件(线下)、电子版投标文件(线上)递交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 2024 年 8 月 22 日上午 09: 30 分(北京时间)。

5.2 递交平台、签到: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递交投标文件, 并于截止时间前完成纸质版投标文件和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

5.3 纸质文件递交地点、现场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地点: 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六号绿地中心北塔十六楼会议室)

5.4 供应商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并且携带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电脑, 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 不影响开标后现场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5.5 电子文件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 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 CA 证书, 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 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 使用 CA 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现场解密。解密截止时间后仍未按规定完成解密的, 以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开标。如也无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

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5.6 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得修改，否则签章无效，如需修改，修改后重新签章）。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公开发布。

7. 联系方式

本公告发出后至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的期间，潜在供应商严禁与招标人进行私下接触，如需项目咨询请与代理公司联系。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市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先生 李先生

联系电话：0371-65837988 15824822553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六号绿地中心北塔十六楼